

关于拟推荐参加 2021 年 专升本考试学生名单的公示

根据自治区教育厅《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选拔工作方案》（内教高函〔2021〕20 号）、内蒙古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《关于做好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选拔报名工作的通知》（内教招考成〔2021〕2 号）精神和《内蒙古工业大学普通专科生升入本科学习管理办法》（校发〔2017〕50 号）有关规定，按照学校《关于 2021 年专升本选拔工作的通知》（〔2021〕53 号）要求，经本人申请，学院初审、推荐，确定 23 名拟推荐学生名单，现予公示。

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所公示学生情况有不真实之处，可向学校反映，并提供有效线索。

公示期限：2021 年 5 月 18 日—5 月 24 日

联系电话：0471-6577275

联系邮箱：xjk@imut.edu.cn。

附件：拟推荐参加专升本考试学生名单

内蒙古工业大学教务处

2021 年 5 月 18 日